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码：2012-058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启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尊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荣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31,818,083.52	1,708,024,296.84	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53,463,919.10	1,039,402,594.62	1.35%
股本（股）	148,000,000.00	148,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12	7.02	1.42%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22,928,394.79	-11.99%	777,587,416.11	-1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86,499.70	-26.29%	34,920,009.68	-3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4,778,089.80	-132.5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	-13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47.62%	0.24	-48.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47.62%	0.24	-48.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4.33%	3.34%	-1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3.84%	2.74%	-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199.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91,24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115.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075,788.99	
合计	6,207,366.98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1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尊意	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0
仲淑珍	7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500
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9,711	人民币普通股	609,7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700
袁延华	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
李俊岭	2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9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资金信托 R2007ZX042	2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90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10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000
池连安	186,490	人民币普通股	186,49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尊意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启强、麦正辉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①）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43.65%，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的使用所致；

2.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年初减少93.49%，主要原因是公司期末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金额减少所致；

3.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53.4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票据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4.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78.2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沂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水环保"）及明水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水环保"）的发电收入由于电费结算的时间性差异及燃气具产品销售的部分客户结算期相对延长所致；

5.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比期初增加141.19%，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6.报告期末应收利息比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额减少所致；

7.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64.59%，主要原因是公司工程建设采购待抵扣的进项税增加所致；

8.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78.64%，主要原因是对子公司明水环保、黑龙江省牡丹江农垦宁安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安环保"）生物质发电项目投资所致；

9.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期初增加261.7%，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10.报告期末应付利息比期初增加72.82%，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所致；

11.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归还借款所致；

12.报告期末长期借款比期初增加39.97%，主要原因是新投资项目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报告期末专项应付款比期初减少72.03%，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补贴收入所致；

14.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比期初减少34.34%，主要原因是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15.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比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②）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37.67%，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但期间费用没有同比例下降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161.12%，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比去年同期下降32.23%，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下降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43.04%，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下降及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去年同期下降33.75%，主要原因是净利润下降所致；

6.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比去年同期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7.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比去年同期下降48.94%，主要原因是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③）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沂水环保、明水环保生物质补贴电价的收取处在国家政策落实细则的等待期而未能收取所致（其中沂水环保已获得国家能源局关于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资金补助项目名单确认，等待资金划拨）；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支付子公司工程建设及设备款支出和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项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是去年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8月23日，荣成市人民政府与公司签署了《成市环境综合服务系列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相关内容详见2012年08月25日刊登于法定披露媒体的《长青集团：关于签署城市环境综合服务系列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何启强、麦正辉、中山市长青新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产业公司"）	1.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除长青集团及其子公司外，本人（公司）目前未开展长青集团现从事的主营业务，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长青集团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公司）将立即通知长青集团，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长青集团，以确保长青集团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何启强、麦正辉共同承诺："自长青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也不向长青集团回售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 3.新产业公司承诺："自长青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也不向长青集团回售公司所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	2011年08月25日	1.长期； 2.三十六个月； 3.三十六个月； 4.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离职半年内以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5.长期； 6.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得到严格执行。
		4.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何启强、麦正辉承诺：除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长青集团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长青集团股份"。在《上市公司董事声明与承诺》还承诺：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本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5.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启强和麦正辉作出如下承诺："一、若公司被追溯到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何启强和麦正辉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公司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二、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公司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6.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启强、麦正辉出具《承诺函》，鉴于2008-2011年6月，公司及其子公司从相关部门获得相应金额的政府补助，本人承诺，如今后政府部门要求收回，本人自愿以自有资金偿还，且不向公司及其子公司追偿"。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无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无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50%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001.15	至	6,401.84
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023,022.3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受美欧市场经济放缓影响，订单量有所减少，预计公司2012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于20%-50%。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未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7月1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7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2012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运营情况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启强

2012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5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①）根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山东省荣成市人民政府于2012年8月23日签署的《成市环境综合服务系列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与荣成市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城建局"）于2012年10月16日签署了《荣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垃圾发电项目协议"）及《荣成市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供热项目协议"）。公司拟投资荣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以下简称"垃圾发电项目"）和荣成市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以下简称"供热项目"）。

②）垃圾发电项目和供热项目尚需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项目公司设立、建设项目核准手续等；

上述项目已经第二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③）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垃圾发电项目

1、项目投资金额：项目建设投资中，以工程总投资2.74亿元为控制数。

2、项目资金筹措：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建设期限：预计2013年5月开工建设，初步完工日预计为2014年9月16日。

4、项目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700吨，装机容量为1×15MW。

5、项目公司：公司为建设项目拟设立荣成市长青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1亿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100%，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及其相关附属设施。（项目公司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二）、供热项目

1、项目投资金额：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整个特许经营期集中供热项目预计需投资约5亿元人民币。

2、项目公司：供热项目协议生效后四周内，公司按照框架协议约定独自或与合作伙伴在荣成市成立供热项目公司。待供热项目公司成立后，由供热项目公司通过补签供热特许经营协议，全面继受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3、项目内容：利用框架协议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余热、生物质发电项目余热、生物质成型燃料项目所产生的生物质颗粒或压块作为燃料的热源、采用污水源热泵技术的城市生活污水、工业污水的污水源热源、采用海水源热泵技术的海水源热源、采用地源热泵技术的地源热源等清洁能源热源对外实施的集中供热。

4、特许经营权的授予：自供热项目协议生效之日起，城建局授予公司在供热项目协议有效期限和规定地域内，独家享有供热业务的经营权利。特许经营权有效期限为自供热项目协议生效之日起计叁拾年。

5、供热项目协议旨在确定城建局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供热项目的合作方式、投资总额、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成本收益等关键要素尚未确定，后期还需签订具体的投资合同。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垃圾发电项目协议以及供热项目协议的其他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荣成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5）和《关于投资荣成市清洁能源集中供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56）。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垃圾发电项目

1、垃圾发电项目的目的

垃圾发电项目建设有利于清洁美化荣成市的生活环境，发展循环经济，实现节能减排的目标，也有利于公司在生物质综合利用领域向前迈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

2、垃圾发电项目存在的风险

①）建设期间，项目公司可能面临建设成本波动等不稳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②）项目运营前期，在垃圾量不足的情况下，需助燃满足机组运行，可能增加运行成本；

③）项目公司还可能受到国家产业政策及产业结构调整、人口流动致使垃圾供应量不足、垃圾补贴政策落实不到位、人力资源成本上涨等因素的影响；

④）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很多不可控因素的影响，项目进度的快慢、经营效益的好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⑤）尚在申报核准筹备阶段，存在不被主管部门核准的风险；且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垃圾发电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①）项目预计会有前期费用产生，但对公司2012年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②）项目建成后，年平均营业收入预计为5,276.99万元，年平均净利润预计为1,295.59万元，本垃圾发电项目具有一定盈利能力，公司可按100%的持股比例享有收益。

（二）、供热项目

1、供热项目的目的

为提升荣成市综合竞争力，改善投资环境，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荣成市政府委托公司对荣成市部分城区利用清洁能源实施集中供热。供热项目有利于公司在生物质综合利用领域向前迈进一步，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发展。

2、供热项目存在的风险

①）供热项目的合作方式、投资总额、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成本收益等关键要素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供热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②）供热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很多不可控因素的影响，供热项目进度的快慢、经营效益的好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③）供热项目尚在申报核准筹备阶段，存在不被主管部门核准的风险；

④）供热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供热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供热项目对公司2012年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影响。

供热项目的实施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根据供热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五、其他

垃圾发电项目和供热项目具体实施按公司相关制度执行，并授权董事长何启强签订垃圾发电项目和供热项目实施的相关法律文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57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0月11日以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4人）。独立董事竹立家、朱红军、徐海云、王建增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何启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以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修订）》，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修订）》；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2年10月24日公告。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6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2年11月8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1月8日（星期四）上午10:00分

3、股权登记日：2012年11月1日（星期四）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1月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议案内容详见2012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①）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②）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③）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④）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12年11月5日17:00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邮编：528415（信封请注明"长青集团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2年11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联系人：张尊意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尊意

电话：0760-22583660

传真：0760-89829008

电子邮箱：DMOF@chinachant.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

2、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0月22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附件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议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2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3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			

填票说明：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

股东名称/姓名（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 尔 胜　公告编号：2012-027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蒋纬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纬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焦康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99,460,401.61	3,300,747,201.79	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43,453,157.20	1,038,934,277.24	0.43%
股本（股）	379,641,600.00	379,641,6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5	2.74	0.43%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49,887,438.33	0.72%	1,328,899,664.01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2,249.48	-49.57%	4,518,879.96	-1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7,271,823.25	887.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7	90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6	-50%	0.012	-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6	-50%	0.012	-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1%	-0.022%	0.433%	-0.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6%	0.09%	0.383%	0.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111.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95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7,059.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7,526.84	
所得税影响额	-109,838.41	
合计	526,758.31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8,47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	79,973,918	人民币普通股	79,973,918
胡光	4,404,804	人民币普通股	4,404,80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797,189	人民币普通股	2,797,18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475,029	人民币普通股	1,475,029
魏毅	1,1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8,800
陈卫东	9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911,800
余昭昭	887,878	人民币普通股	887,878
张长生	881,638	人民币普通股	881,638
王松有	877,521	人民币普通股	877,521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845,742	人民币普通股	845,742
股东情况的说明	无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应收票据	151,213,409.11	199,602,111.82	-24.24%	主要系本期客户回笼方式较多采用现金回笼，供应商结算方式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支付。
其他应收款	11,768,741.93	19,495,768.70	-39.63%	主要系本期收回原东泰（欧都）一笔款项656.75万元。
在建工程	106,609,175.86	70,258,589.50	51.74%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35,042,800.60	237,326,010.66	41.17%	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
应付利息	775,125.00	6,394,751.22	-87.88%	主要系本期预提利息减少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01,294.87	3,783,762.64	48.04%	主要系本期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相关税金及附加增加
财务费用	77,642,599.08	60,232,848.79	28.90%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374,291.98	3,673,043.96	318.57%	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分红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63,176.08	1,658,252.31	-29.86%	主要系本期无财政补贴收入少增加了赔款收入
营业外支出	249,052.52	600,177.28	-58.50%	主要系本期质量赔款与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5,280,071.09	4,173,496.41	26.51%	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及当期按政策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566,160.30	3,017,176.24	217.06%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盈利能力增强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71,823.25	27,078,985.25	887.01%	主要系本期经营购买支付得到较好控制，且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85,492.67	-35,176,736.38	102.37%	主要系本期无收回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33,078.66	-63,401,195.40	270.87%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及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